

《经典讲台》属灵的自由（1）

司布真讲道第9号

1855年2月18日安息日早晨的讲道

哥林多后书 3:17：“主就是那灵；主的灵在那里，那里就得以自由。”

自由是每个人与生俱来的权利！有人可能生来就一贫如洗，刚刚出生就被丢弃，甚至他的出生是来历不明的。但自由是他不可剥夺且与生俱来的权利。

在经文中谈到的是属灵上的自由，现在我是对神儿女的分享。弟兄们，若我们有“主的灵”在里面的话，那么你和我就都享有属灵上的自由。

第一个重点：我的朋友们，“主的灵在那里，那里就得以自由。”

蒙爱的信徒啊，这是神儿女初次的自由——“主的灵在那里，就有自由”，那就是脱离罪的束缚。

第二个重点，免于罪恶带来刑罚的自由。

罪恶的刑罚是指什么呢？永恒的死，永久的折磨是罪恶的刑罚。罪的刑罚对我们来说什么都不是，因为我们永远不用经历罪的刑罚了。天堂将打开珍珠门来迎接我们，对信徒地狱的铁门将永远封闭。

这就是神儿女自由的荣耀了！

第三个重点，有一个事实比这两件事都更令人吃惊，我敢说你们中的一些人会反对，然而这是神的真理。若你不喜欢，你可以不接受。从罪责中获得自由，这是奇迹中的奇迹。

基督徒从相信的那一刻，就不再有罪了。

现在，我若是真正的信徒，那么我站在这里，就已从一切的罪责中得释放了。神的判决书上再没有我犯下的罪。罪已经永远被抹去了、取消了，不仅我永远不会受到惩罚，而且我也没有什么可得到惩罚的。因基督为我赎罪，我接受了祂的义。“主灵在那里，那里就有自由。”